

第六章 結論

周汝登身為晚明浙江一地重要的陽明學者，其〈九諦九解〉之辯與學術史著作《聖學宗傳》最受人關注與研究，卻忽略了汝登生前重要的經學著作—《四書宗旨》。此書實是汝登重視且有意為之的詮釋之作。他認為《四書》最能傳達孔門聖道，所以才會在人生的最後六年撰作此書，有意透過《四書宗旨》來寄託、證成其心學思想，推翻朱子以理學建構的《四書》學，以明陽學心學與孔孟之道的思想承接與相契性。

此書除了在汝登整體的學術思想中不可忽略外，對晚明的《四書》學史的建構，亦有重要價值。自從陽明揭舉恢復古本《大學》，透過己心來解經後，就逐漸產生跳脫朱子《四書》學框架，以心學思想來詮釋的《四書》宗王著作，如李卓吾的《四書評》、楊起元的《四書眼評》、焦竑的《焦氏四書講錄》等。考查《新集四書注解群書提要附古今四書總目》，可發現當時以陽明心學進行詮釋的作品不少，實不容小覷。但這些數量頗可觀的心學解經之作，卻隨著明亡，王學被清初學者貼上亡國罪名¹，加上有清一朝主程朱理學，《四庫全書》不收宗王的《四書》著作，僅列存目或入禁燬書目中，而漸漸隱沒不顯。但這類宗王《四書》著作，若拋開政治、官方等意識主導下的定位，在明代《四書》學史上，實有其重要價值。因為它們反省、跳脫在舉業中僵化固著的朱子《四書》學，嘗試為《四書》找尋另一條更接近聖賢與自己生命的理解道路，這正是宗王詮釋者，帶給晚明《四書》學的重要啟發和行動，而汝登的《四書宗旨》正是具體展現此一精神的作品，無論義理內容或詮釋方法，都能在朱子《四書》學的框假下，提出深具生命體會和個人特色的詮釋，展露自由開放的新《四書》學精神。

此外，身為陽明第二代重要弟子的汝登，其《四書宗旨》一書，正能為王陽明沒有完整的《四書》著作進行補充，觀察陽明思想對《四書》詮釋的影響，以及其所提出的《四書》觀點在後學中如何被接受、承繼，進而轉化和發展，由此展現陽明一脈的《四書》學。

以下將以列點的方式，舉出本文的研究成果和論點，展現周汝登《四書宗旨》在晚明《四書》學史的意義，和對陽明一脈《四書》學的發展貢獻：

¹ 王夫之：「王氏之學，一傳而為王畿，再傳而為李贄。無忌憚之教立，而廉恥喪，盜賊興。……故君父可以不恤，名義可以不顧，陸子靜出而宋亡，其流禍一也。」見王夫之：《張子正蒙注》（臺北：世界書局，1962年），卷九，頁282。

- 一、折衷朱子分經傳、陽明還古本的主張，在《大學章句》的經傳結構下，以反補傳的立場進行詮釋，兼融朱、王二家的解經說法：朱子《大學章句》的用心與首要處就在格致補傳上，朱子以此展現格物窮理的義理思想；而陽明主張古本《大學》的回復，就是為了反對格致補傳，是一種從思想根本處出發的行動。陽明此舉影響甚廣，身為後學的汝登自然信從，具體表現在《大學》詮釋中沒有格致補傳的影子；雖然汝登從陽明反對補傳，但他卻仍受朱子《大學章句》很大的影響，換言之，在時代上他仍是應科舉而熟讀朱注的士人，雖然在思想上他傾心王學；因此在《大學》詮釋上，汝登是依循朱子的經傳順序去做段落詮釋，顯示對朱子移經文、分經傳的舉動並不反對。由此可見，身為陽明後學的汝登，無論是有意或無意，其《大學》詮釋在某種程度上，兼融了朱、王的解經看法。
- 二、承襲王龍溪「無」作用和「一悟全悟」的工夫義，用以詮釋《四書》的實踐工夫，展現王龍溪一脈的《四書》詮釋特色：陽明在心即理、良知即天理的思想下，以去人欲、存天理作為保有本心良知的主要工夫路線，即其工夫重點在去除會遮蔽本心、妨礙良知呈顯的私欲上。而其弟子王龍溪則更進一步在四無思想上，發展出無意不為的「無」作用之工夫，並出現「直悟本體，一悟全悟」的本體即是工夫的一體而化論點。汝登正承繼了此一工夫觀點，故在《大學》裡，以「無意」釋「誠意」，以「無在之在」釋「正心」；用有意、無意說明、分判《中庸》的率性與修道；以「勿助勿忘」、「一毫無容外假、無容造作」來論《孟子》仁義禮智的彰顯和知言養氣的涵養；這些都是工夫上「無意、不著、不為」之「無」作用的主張、強調。另外，汝登做出直截立成的詮釋義，如《大學》的「知止至能得，毫無等待」、《中庸》的「心體平則見物物皆有生意」，正是本體即是工夫和一悟全悟的思想表露。由此可知，汝登大體上是承襲、運用王龍溪的工夫主張來詮釋《四書》的實踐內涵，展現充滿王龍溪這一脈陽明後學的《四書》特色。
- 三、除了強調本體即是工夫和「無」作用的工夫義，也重視心參境驗和人倫孝道的踐履工夫，足見汝登對心體把握和實際驗證的兼顧：汝登對《大學》、《中庸》中的實踐工夫，主要以「無」作用和本體即是工夫的觀點詮釋之；但在

《論語》、《孟子》中，則展現在生活落實、體證的工夫要求。在《論語》裡，對「學而時習之」章做出「吾論學每有心參境驗之旨，首一節是心參，次二節是境驗，朋友之樂是順境，不知不慍是逆境，境上打得過，時習之學始真、德始成」²，並認為《孟子》的仁政王道成就，來自本心良知的確立，然後落實於人倫孝道的實踐，故說「堯舜無奇，只是人倫上盡分」³。由此可見，汝登詮釋下的工夫內涵，並非只有純粹的心體工夫，還要求在現實生活中落實以成就人物，是己心與實際接合的兼顧。

四、詮釋上兼採漢注與宋明儒說，在義理闡微之際輔以漢注的字句訓詁，加強詮釋論說；宋儒經說中，唯對朱注特別批判，顯示汝登的心學傾向和學派意識濃厚：在明代後期，逐漸興起檢討宋學、重估漢學的風氣，汝登可能受此影響而採用古注；亦有可能受陽明回復古本《大學》的啟發⁴；但若推究其根本原因，應是為了使義理詮釋有更完滿地呈現，故融入古注的字義訓考，作為己釋的加強、證明。另外，在宋明儒經說中，屢屢批評朱注，對陸王一系的宋儒陸象山、楊慈湖和明儒王陽明、王龍溪、鄒元標等人說法則肯定並闡明之；顯示汝登在心學傾向下而生的朱、王學派意識，影響其徵引和判讀，有意透過批判朱注來彰顯陽明學派的解經成就。

五、對本心良知和返求己心的強調，是個人道德主體性精神的彰顯與發揚，對當時因舉業而造成義理與個人身心懸隔兩極的情況提供反省與對治的思考：汝登承繼陽明的學貴得之於心和心體明即是道明的思想，將之運用入詮釋中，處處展現返求己心的提醒和呈露本心良知的強調，用以闡明聖人之道內在於吾心中，故要人返求身心做工夫，讓聖賢道理、仁義禮智切切實實從自家生命中湧現而出，而這才於己有益的學問、工夫。此種回歸己心的思想，正是重新從舉業、朱注處拿回自身的道德主體性，透過己心、自家生命直接領悟聖人之道。

² 周汝登：《四書宗旨》，頁 282。

³ 周汝登：《四書宗旨》，頁 580。

⁴ 林慶彰：「陽明恢復《大學》古本的用意，自是因朱子《大學章句》無法彰明聖人聖人作《大學》的本旨有以致之。然此一事，更徹底表明朱子經說雖懸為功令，但義理上的矛盾卻也不少。對朱子的權威確實造成不少的打擊。另外，「格物」、「誠意」的先後問題，要徹底解決，不得不回復到聖人的本經來，則有啟導後人重新思考經學價值的意義在內。因而對漢代以來的經說重新檢驗，更是明末清初辨證群經的先導。」見林慶彰：《明代經學研究論集》，頁 70。

透過上述整理、說明，可以看出汝登《四書宗旨》在《四書》學史上的意義和價值：首先，此書呈現了王陽明、王龍溪一脈的《四書》詮釋樣貌，補足二王《四書》著述未完足的缺憾；其次，承繼陽明心體為上的精神，具體展現為自由開放、三教同旨、漢宋明經說兼採的新《四書》學精神；最後，書中返求己心和要求落實體證的工夫，不僅澄清陽明後學空虛狂蕩的誤解，也代表汝登對當時學術風氣反思後的兼融主張。

透過此研究，再加上前人的相關成果，可對汝登《四書宗旨》有更進一步的認識，瞭解其經學如《四書》方面的成就和價值；但筆者限於能力，尚未將汝登《四書宗旨》與同時代學者的《四書》著作進行參看、比較，因而無法再更細膩深入地呈發其《四書》詮釋的特殊性，此為往後筆者可再著力之處；另外，相較於朱子一派的《四書》研究，陽明學派的《四書》研究成果似乎略少，若要完整呈現明代《四書》學的樣貌，仍需更多研究者投入、關注陽明學派的《四書》研究。最後，筆者限於學力，在分析、推論上必有未盡周延妥當之處，恐無法更深入地彰顯其中幽微，還懇切盼請學界先進能不吝給予指正、教導。